

为未成年子女订立的婚约有效吗？父母订婚时收的“彩礼”应该退还吗？近期，我省的一对“糊涂家长”被法院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原因竟是他们给16岁未成年的女儿“订婚”，还收了男方10万元彩礼。女孩在男方家居住一个月后，男方中途反悔要求，两家因退还“彩礼”引发纠纷对簿公堂。最终，法院判决女方父母向男方返还“彩礼”，并向女方父母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

■本报记者 陈敏

父母为未成年女儿订立婚约

李先生的儿子小虎(化名)性格内向，至今尚未恋爱而苦恼，于是他便托黄某给小虎介绍女朋友。

黄某得知李先生家有个16岁的女儿，便打算撮合两家结为亲家。在取得双方初步同意后，黄某安排两家人见面。李先生对许先生家的女儿很是满意，其后，双方家长开始为二人议亲。

2023年9月25日，许先生一家到李先生家中商谈婚约一事。按照当地习俗，许先生收取了李先生10万元彩礼金后，在媒人的见证下当场签下《收条》。当日收到转账后，女儿小花(化名)便留在李先生家共同生活。

小花在李先生家生活了一个月左右，李先生夫妇便联系许先生夫妇，要求把小花领回家。同时，李先生以小花不满为由，要求解除恋爱契约。小花回到家中后，许先生向李先生退还彩礼3.5万元。

双方因退还“彩礼”对簿公堂

此后，许先生便再没有向李先生退还剩余的彩礼金。多次催讨未果，李先生起诉到法院，诉请许先生一家向其退还彩礼6.5万元彩礼金。

法院经审理认为，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不得允许、迫使未成年人结婚或者为未成年人订立婚约。小花未满18周岁，系未成年人，许某某、陈某某夫妇为小花与李某某的儿子小虎订立婚约，并由李某某交付彩礼的行为，既违反法律的强制性规定，也有违善良风俗和社会道德价值观，该订立婚约的行为应当认定为无效。许某某、陈某某作为小花的监护人，应当承担主要过错责任，李某某明知小花系未成年人，仍与小虎与小花订立婚约，自身也存在过错，应承担次要责任。小花系未成年人，受父母意志支配，不应承担退还彩礼的义务。根据法律规定，许某某、陈某某共同收受彩礼，应共同退还彩礼。李某某已支付彩礼10万元，许某某已退还3.5万元，剩余6.5万元因李某某自身存在过错扣减5000元，许某某、陈某某还须共同向李某某退还彩礼6万元。

针对许某某、陈某某的失职行为，法院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责令二人不得为未成年的小花订立婚约，并关注小花的生理、心理健康状况和情感需求，履行好家庭教育责任。

法官说法：为未成年人订立婚约无效，彩礼应当依法返还

省一中院法官谭永强表示，这看起来是个彩礼纠纷的案例，可这个案例从一开始就有原罪，尽管订立婚约作为我国传承千年的风俗由来已久，但是按照我国法律，为未成年人订立婚约本就是违法的。

谭永强介绍说，未成年人保护法明文禁止父母为未成年人订婚。该法规定“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不得允许或者迫使未成年人结婚，不得为未成年人订立婚约。”该条规定明确未成年人既不能结婚，也不能订婚。如果两个未成年人谈恋爱了，不管对方有多爱彼此，都不能结婚或订婚。且两人成年了，也不能马上结婚。男方满22周岁，女方满20周岁，才能登记结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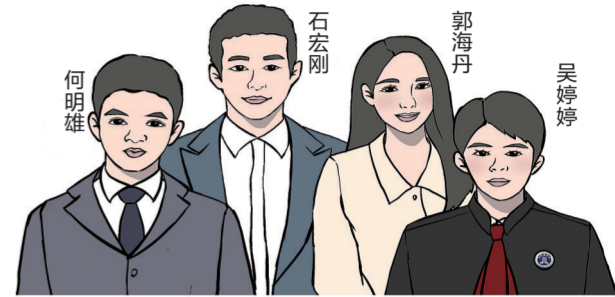
谭永强表示，未成年人保护法规定，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不履行监护职责或者侵害被监护人的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的，应当依法承担责任。可见父母为未成年人订立婚约实际上是一种违法行为，这种行为侵害了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对此可酌情给予相应的法律制裁。而且民法典也明确规定，我国实行婚姻自由，禁止包办、买卖婚姻和其他干涉婚姻自由的行为禁止借婚姻索取财物。所以说，父母为未成年人订立婚约是违法行为。

谭永强介绍说，近年来，婚约财产纠纷案件数量走高，持续引发社会热议。法院裁判应立足社会现实，注重通过案件审判，引导人们向上向善向美，倡导建立平等、和睦、文明，以感情为基础的婚姻家庭关系，坚决反对包办、买卖婚姻，反对借婚姻索取财物。该案中，许某某、陈某某为未成年人小花订立婚约，违反法律的强制性规定，属无效行为，收取的彩礼应当依法返还。实践中，彩礼金额的确定、支付和收取不局限于婚约男女双方本人，往往涉及两个家庭，收付彩礼的父母依法可以成为当事人，承担责任，法院据此判决许某某、陈某某共同退还彩礼。许某某、陈某某包办婚姻，错误实施家庭教育已侵害小花的合法权益。法院在作出判决的同时，向许某某、陈某某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为其上了一堂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的法治教育课，引导父母从子女家庭幸福长远打算，理性对待彩礼，以实际行动营造健康、节俭、文明的婚嫁新风。



法律咨询

13379952004
邮箱:fzsb888@163.com



海南法立信律师事务所

法院调解结案的赔偿纠纷 对方未支付完能否申请强制执行？

海口王女士咨询：我因一起伤害事故而起诉至法院，在法官主持调解下，对方承诺支付我各项赔偿款总计5万余元。达成协议后，对方当场支付了2万元，但剩余3万元一直拖着不给。请问，我能否要求法院强制执行？

解答：《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条第一款、第三款规定，调解达成协议，人民法院应制作调解书。调解书经双方当事人签收后，即具有法律效力。

生效的调解书与生效的判决书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果现在对方拒不履行调解书中确定的给付义务，那么你无需再次进行诉讼，可直接根据调解书向法院执行部门申请强制执行。

朋友聚会打麻将打扑克 构成赌博罪吗？

儋州许先生咨询：我们朋友间聚会偶尔会约着打麻将或者打扑克。请问，朋友之间打牌娱乐构成赌博吗？

解答：赌博罪是指以营利为目的，聚众赌博或者以赌博为业的行为。本罪侵犯的客体是社会主义的社会风尚。在客观方面表现为聚众赌博或者以赌博为业的行为。所谓聚众赌博，是指组织、招引多人进行赌博，本人从中抽头渔利。

构成赌博犯罪的行为具体包括三种：
(一)聚众赌博，即为赌博活动提供赌场、赌具，组织、招引他人参加赌博，本人从中抽头渔利的行为。聚众赌博时，行为人有的自己也参加赌博，有的则本人不参加赌博，但都属于聚众赌博的情况；
(二)开设赌场，即以营利为目的，营业性地为赌博提供场所、设定赌博方式、提供赌具、筹码、资金等组织赌博的行为；
(三)以赌博为业，即以赌博为常业，以赌博所得为主要生活来源或者挥霍的主要来源的行为。只要以营利为目的，实施上述聚众赌博、开设赌场或者以赌博为业的其中一种行为，就构成了赌博犯罪。犯赌博罪的，要处以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罚金。
赌博是违法行为，朋友聚会时进行打麻将、扑克等娱乐活动，是否构成赌博，应看赌资多少。赌资数额达到5000元以上、累计达到5万元以上的，就会以赌博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参与赌博但不构成犯罪 是否要接受行政处罚？

海口王女士咨询：如果参与赌博，情节不构成犯罪的。请问，这种情形是不是要接受行政处罚？

解答：如果参与赌博未构成犯罪的，也要对其进行行政处罚，依据相关法律规定，处5日以下拘留或者500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10日以上15日以下拘留，并处500元以上3000元以下罚款。

父母有很多不良爱好 我可以同他们断绝关系吗

乐东吴先生咨询：我父母有很多不良爱好，我对他们的一些做法非常厌恶。请问，我可以和亲生父母断绝法律关系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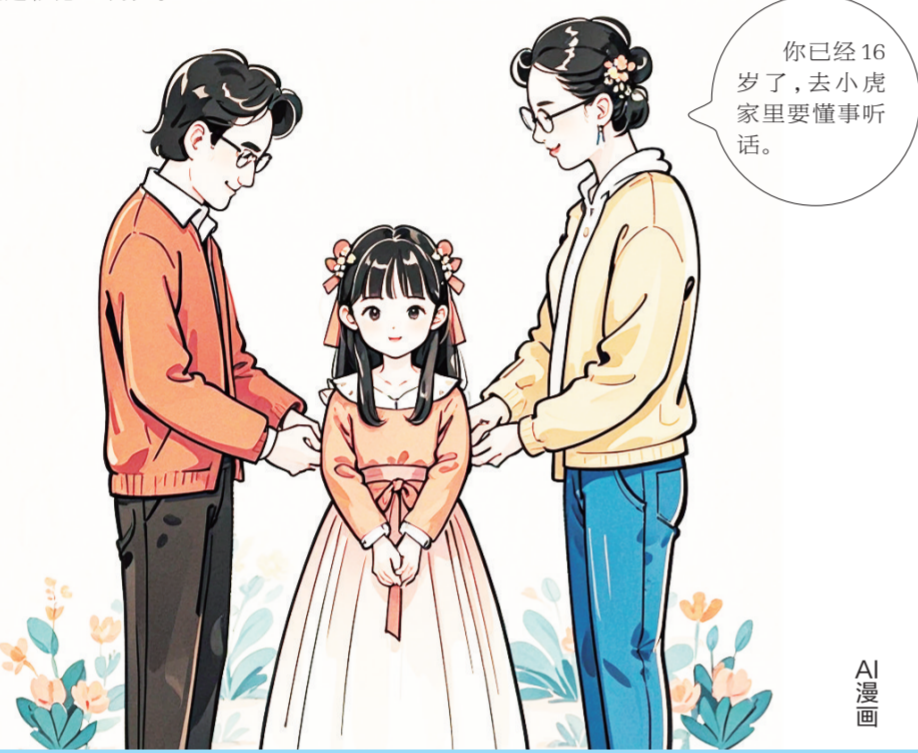
解答：不可以，亲生父母不可以断绝法律关系。根据相关法律的规定，父母与子女的关系是基于血缘形成的，因此亲生父母与子女的关系是不能断绝的。尽管父母离婚后，子女无论由父或母直接抚养，仍然是父母双方的子女，这种关系不因父母离婚而消除。此外，虽然收养形成的父母子女关系可以解除，但亲生父母关系因其基于血缘而形成，这种关系是无法通过法律手段断绝的。

小吃店以不能找零 拒收现金违法吗？

陵水周先生咨询：我去小吃店吃东西，店老板却以无法找零为由不肯收我的现金。请问，小吃店不收现金违法吗？

解答：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货币是人民币，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拒收人民币现金。人民币现金是国家的法定货币，是最基础、最根本的支付工具。拒收现金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以格式条款、通知、声明、告示等方式明确告知不收现金，或在收费过程中明确表示不收现金且拒绝提供其他支付现金渠道的行为。
(李成沿整理)

为未成年人订立婚约无效 糊涂父母为16岁女儿订婚，解除婚约被判返还彩礼



AI漫画

一合作社负责人贪图小利虚开增值税发票，检察机关为何不起诉？ 犯罪情节轻微自首且认罪认罚

■本报记者肖瀚 通讯员吴莹

被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2017年5月25日、26日，曹某某指定的建筑安装公司向吴某某的合作社转款175万余元，后又由合作社转款175万余元到吴某某个人账户，再由吴某某转回给曹某某175万余元。

“这么做是曹某某手下办事员要求的，要走一个假的资金流水，银行账户也都是对方提供的。合作社只是与曹某某在的房地产项目有苗木交易，与他指定给我的转款公司并没有真实苗木交易。”吴某某供述。

据了解，这18份增值税普通发票是犯罪嫌疑人吴某某从税务机关领到空白发票后在合作社自己打印的，打印好后吴某某就送到曹某某就职的房地产项目工地，交给了对接的业务员。而后，曹某某在2017年5月26日向其转账3.5万元，作为开具的发票后补给他的开票费用。这笔3.5万元被吴某某零散转账支出，用于个人开支。

2021年9月9日，海口市公安局经济犯罪侦查支队立案侦查。吴某某于2022年11月24日经传唤到案，对其虚开发票的事实供认不讳。吴某某的行为构成虚开发票罪，但犯罪情节轻微且有自首、认罪认罚、全额退缴违法所得并愿意检察机关对涉案单位进行合规整改等情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对吴某某(相对)不起诉处理；其名下涉案合作社经查证没有犯罪事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对该单位作法定不起诉处理。

2023年8月28日，经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检察院审查，吴某某的行为构成虚开发票罪，但犯罪情节轻微且有自首、认罪认罚、全额退缴违法所得并愿意检察机关对涉案单位进行合规整改等情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对吴某某(相对)不起诉处理；其名下涉案合作社经查证没有犯罪事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对该单位作法定不起诉处理。

检察官说法：合法经营、依法纳税是企业经营的基本准则

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表示，虚开、介绍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接受虚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都是违法犯罪行为，都将受到法律惩罚。该院在办理民营企业单位犯罪案件中，坚持贯彻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和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既要做到“真严管”，也要做到“真厚爱”，对涉案企业通过合规考察验收的依法从宽处理，进一步助力优化营商环境，切实为海南自贸港建设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境，切实为海南自贸港建设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检察官提醒，每个人都应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切莫触碰法律红线，共同维护良好的市场经济秩序。平时应提高警惕，切勿外借或出卖身份信息，以免被不法分子利用注册空壳公司从事虚开发票等犯罪活动，出借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I漫画

长期合作对象要求帮开175万元发票

吴某某在2015年注册成立了一家合作社，注册资金200万元，主要经营苗木的种植和销售。

“合作社有5个股东，都是我的亲戚，他们都是挂名的股东，公司的实际经营者就是我一个人。”吴某某供述。涉案后，其他4名股东也被要求协助相关调查。

2016年，吴某某在日常生意往来中认识了海南一房地产项目的采购经理曹某某。该房地产项目作为合作社的长期合作伙伴，吴某某非常重视。

“他一直在我的合作社购买苗木，合作社是按照他购买的数量正规开具发票，合作一直都很顺利。”吴某某称，2016年底，曹某某找到他，说项目现在是定额征税了，不需要发票，所以就要求他把苗木价格降低点卖给他，吴某某就同意了。

2017年5月，曹某某又找到吴某某，说还要补开一些发票。“曹某某叫手下办事员跟我联系，办事员向我提供了一家建筑安装公司名称，要求我向这家公司开具18份增值税普通发票，金额合计1750385元。”